

安徽人的生活指南

新闻热线 62620110
广告垂询 62815807
发行热线 62813115

总编办 62636366
采编中心 62623752
新闻传真 62615582
Email admin@scxb.com.cn

零售价 1元/份
全年定价 240元

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
杨静 律师

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
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财经网
www.ahcaifin.com

星报传媒
全媒体矩阵



官方微信 scxb123



掌中安徽
微信二维码



掌中安徽
APP客户端



星报官方微博



安徽24小时

非常道

马云:2019年管它好或坏 只做好自己

马云:好消息是所有人都不容易,坏消息是不容易的时代可能才刚刚开始;你连你妈都改变不了,只能改变自己;不要看隔壁老王做得比你家好,其实他也羡慕你。风过去了,摔死的一定是猪。马云最后说,2019年管它好或坏,只做好自己! @梨视频

微声音

冬季手机经常冻关机怎么办?

很多人发现,冬天手机耗电特别快,尤其在室外,甚至会自动关机、无法开机。为什么会这样?其实并不是手机在冬天更耗电了,而是低温下手机的容量电量变小了。专家提醒:低温环境下,尽量避免用充电宝给手机充电。如果需要通话,可以插上耳机。@中国经营报

热点冷评

“花式考题” 莫丢“教书育人芬芳”

□ 殷建光

近日,高校纷纷进入期末考试周,网上也不断涌现出学生贴出来的自家考试“神题目”。记者分析,这些“花式”考题,大多集中于人文社科领域,一方面是考察学生的到课率,另外则是贴近学生日常生活。(1月7日《齐鲁晚报》)

高校出一些“花式考题”,值得肯定,高校应该鼓励命题形式的创新,不过,鼓励创新的同时,不要忘记考试的严肃性,不要丢掉考题应该具备的“教书育人芬芳”。

比如,近日黄河科技学院大二的古代文学课期末考试的试题,让学生“结合本人姓名,论证《西游记》是自己所写”。表面看来,这种“花式考题”很鲜活。但是,实在不够严肃。首先,结合本人姓名论证,这种倡导本身不够严肃,因为《西游记》的作者不是自己,这不是让学生胡乱联系吗?其次,论证是自己所写,更不严肃,这不是悄悄教唆学生有理由地造假吗?严肃的考试变成了如此不严肃的东西,没有创新,只是胡闹。

再如,山东交通学院的毛概试题,请考生围绕《王者荣耀》的传播相关话题材料作答,“你打《王者荣耀》用啥英雄和皮肤……”有那么多实际话题,为何不考,为何非要和游戏牵连?其次,如果人家大学生不爱玩《王者荣耀》游戏,岂不是把人坑了?而且,这里面暗含着倡导大学生玩游戏的信息。这实在是忘记了考题应该散发的“教书育人芬芳”。

高校考题,不管是理工科,还是文史科,都应该严肃,都应该传递教书育人的芬芳。我们不倡导大学生死记硬背,但是,也不能把期末考题弄得有些不伦不类,失去严肃性。的确,高校考试题不应该呆板,但是,不呆板不是弄得花里胡哨。铲除不呆板的关键是联系生活实际,解决实际问题,只有这样的“花式考题”才能打造教育芬芳。没有严肃性,失落教书育人芬芳的所谓“花式考题”会让高校考题稀里哗啦,不利于大学生认真学习。

考试题目是学校教育的指挥棒,作为高校,更应该明白这个道理。“花式考题”应该传递教书育人芬芳,引导学生的能力开花、素质开花,而不是造假开花、游戏开花。

莫让藏品鉴定骗局 再招摇下去

□ 史洪举



心里有“称” 王恒/漫画

花26元网购的仿古银锭道具,经过文物鉴定公司专家的“鉴定”后估价超过100万元,却不知道这只是古玩套路的开始。据记者暗访,北京宝艺轩泰文物鉴定有限公司的“专家”,对顾客拿来的各种东西都能鉴定出“天价”,然后就忽悠顾客委托他们去拍卖,并要求支付数千元的“前期费用”。而这些“专家”也是查无此人,甚至这个公司之前还因为冒用故宫的名头,遭到行政处罚。(1月7日《新京报》)

从报道可知,类似骗局被包装得冠冕堂皇,既有公司打掩护,又有“专家”出具鉴定,还有委托拍卖,文物流拍等看似非常正规的流程。但华美的画皮却无法掩盖诈骗的本质,如所谓的专家是冒充的,公司的资质也存在问题。

应该说,这些骗局制造者的行为无疑触犯了刑法,构成诈骗罪和合同诈骗罪。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一般来说,诈骗数额达到5000元的,即应

立案侦查,如果单次诈骗不足5000元,但只要多次实施诈骗的金额合计超过5000元的,也构成诈骗罪。合同诈骗罪则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采取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等欺骗手段,骗取对方当事人的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

虽然说,文物、古董、藏品鉴定行业不乏有看走眼的鉴定失误情形,但这些没有资质的专家将所有的“淘宝款”赝品均鉴定为价值连城的藏品,显然就不是看走眼了,而是赤裸裸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加之一些展示、拍卖的流程都是子虚乌有的走过场,更证实了涉事行为人为人包藏祸心、设置陷阱,骗取受害人宣传费、包装费的真实目的。

值得注意的是,此类诈骗与普通的民事欺诈有着明显区别,因为涉事行为人为人根本没有履行合同的意愿和表现,而是彻头彻尾的骗局。从这方面来讲,执法机关不能坐视不管,而应及时介入调查,撕破其华丽包装外衣,追究行为人的法律责任,避免更多人掉入这种精心包装的新类型陷阱。

时事乱炖

“共享吸烟室” 岂能打着文明旗号反文明

□ 丁慎毅

近日,不少路过王府井步行街的市民都见到了一个类似露天咖啡座的开放吸烟区,面积足有70余平方米。据了解,这一室外吸烟区项目的投资者是“烟客”,根据该公司在网上的宣传,该公司提出“共享吸烟室”的理念,目前已在北京、深圳、上海等地规划设立了吸烟室,并称计划在大型城市的重点交通枢纽建设2000个共享吸烟室,覆盖全国主要地级市。(1月7日《新京报》)

吸烟室就是吸烟室,既然吸烟危害健康,搞什么“共享”?既然是“室”,搞什么室外?笔者以为,显然这是公司搞的噱头,是打广告的擦边球。就算是这家公司和烟草公司不存在利益输送关系,那也有变相宣传自己公司的嫌疑。当然只要变相宣传不违法,也无可厚非。但是,看这家公司的烟客公约和宣传语,“烟头不落地,文明又美丽”“烟民坐进‘吧台’”“吸烟体验上了一个档次”“对吸烟者尊严与正当权利的尊重”等字眼,将吸烟和文明、时尚、权利联系起来,客

观上涉嫌诱导青少年吸烟。而通过搜索还可以发现,烟客是由这家公司发起的“共享吸烟室”公益项目,提供内置空气净化系统、向成年吸烟者免费开放的吸烟空间。在这家公司的官网上,赫然表明“我们将持续疯狂地为社会创造价值”“用新思维构筑梦想,用真行动点亮希望”,简直就是一大讽刺。“共享吸烟室”成为文明窗口上的一个疤痕,无疑是文明社会的创伤,点亮的是对未成年人的诱惑。

大家都知道,无论商场、饭店甚至写字楼,厕所的设置都是在偏僻的角落,这是基于公序良俗的观念。同样的,作为一种不文明现象的吸烟,即使建立吸烟室,也应该建在偏僻角落,至少让未成年人看不到,这才是正确的理念。而“共享吸烟室”反其道而行之,无非打着文明旗号反文明。对此,北京市控烟协会还致函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部门,建议取缔该吸烟区。这才是保护未成年人的应有态度。